



乾嘉學術編年

陳祖武 朱彤窗 著
河北人民出版社

乾嘉學術編年

陳祖武 朱彤窗 著



河北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乾嘉学术编年/陈祖武, 朱彤窗著. —石家庄: 河北人民出版社, 2005.1

ISBN 7-202-03755-6

I. 乾… II. ①陈…②朱… III. 学术思想—思想史—中国—清代 IV. B2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117215 号

書 名	乾嘉學術編年
作 者	陳祖武 朱彤窗
書名題字	任繼愈
責任編輯	李大星
美術編輯	馬少華
責任校對	傅敬華

出版發行	河北人民出版社 (石家莊市友誼北大街 330 號)
印 刷	河北新華印刷一廠
開 本	880×1230 毫米 1/16
印 張	58.5
字 數	894000
版 次	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數	1—2000
書 號	ISBN 7-202-03755-6/K·799
定 價	128.00 元

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

編纂緣起

清代學術，以整理和總結中國數千年學術為其特徵，而最能體現此一歷史特徵者，則為乾嘉學派與乾嘉學術。董理乾嘉學派與乾嘉學術，自上個世紀初葉以來，前輩大師章太炎、劉師培、梁啟超、錢穆、侯外廬、楊向奎諸先生，早已開啓先路，奠立藩籬。近一二十年間，復有衆多學術俊彥再度進入此一領域，論著宏富，成就卓然。惟晚近之研究起步甚速，文獻準備尚嫌不足，因而討論中所見某些主張，尤其是若干關係到把握全局的認識，儘管新意迭出，然而往往缺乏充分的文獻佐證。惟其如此，進一步加強乾嘉學術文獻的整理和研究，便愈益成為引起學者關注的問題。

如同中國學術史上的衆多學術流派和不同歷史時段的學術形態一樣，乾嘉學派與乾嘉學術也經歷了一個形成、發展、總結、嬗變的演進過程。在卷帙浩繁的乾嘉學術文獻中，通過爬梳整理，區分類聚，用學術史資料長編的形式，按其時間先後順序，把這樣一個歷史過程如實地記錄下來，對於推動乾嘉學術文獻的整理和研究，把乾嘉學派與乾嘉學術的董理引向深入，或許會是不無益處的一次嘗試。

中國歷代史籍，浩若烟海，體裁完備，編年、紀傳、紀事本末，若三足鼎立，源遠流長。其間，編年體史籍雖成書最早，然以之述學，則又較之其他體裁史書為晚。二十世紀二十年代初，錢穆先生著《先秦諸子繫年》，或可視為其發軔。惟錢先生大著旨在考證先秦諸子史事年代，準確地說，與其稱之為編年體學術史，倒不如將其視為歷史年代學的開風氣傑作，更加名副其實。因此，較錢先生略後，劉汝霖先生之大著《中國學術編年》，則無疑可稱開山之作。依劉先生的著述計劃，原擬承接二十年代末先成之《周秦諸子考》，上起兩漢西晉，下迄清末民初，凡作六集，合為《中國學術編年》大著。惜天不遂人願，第一、二集《漢晉學術編年》、《東晉南北朝學

術編年》刊行之後，其餘諸集竟成遺志。

學術傳承，後先相繼，猶若大江東去之源源不絕。在中國數千年學術的歷史長河中，前輩之遺志，實乃後學為學的起點，一代一代，薪火相傳。此《乾嘉學術編年》之結撰，即係遵循前輩師長開闢之門徑而摸索向前。後海先河，飲水思源，離開二十世紀初葉以來衆多前輩的學術積累，斷不可能有本書的發願。而近一二十年間四海碩儒之大作，亦使本書的結撰深獲教益。當此排比初成，即將送請出版社審讀之際，祖武偕諸位同窗謹向前哲時賢致以崇高的敬意和深切的謝忱。

國家圖書館館長任老繼愈先生，以八十八歲高齡，欣然題簽，勉勵鞭策。祖武與共學諸君當終身銘感，為國家、民族之學術事業，辛勤耕耘，竭盡綿薄。

陳祖武 謹識

甲申春日於京東潘家園

凡 例

一、《乾嘉學術編年》（以下簡稱《編年》）為編年體乾嘉學術史資料長編。

二、《編年》所錄文獻，上起乾隆元年（1736年），下迄道光十九年（1839年）。

三、凡上述百餘年間之重要學術史事，諸如中央及地方之學術舉措、學者之主要著述及見解、學術師承及往還等等，皆為《編年》之著錄範圍。

四、《編年》之取材，主要依據高宗、仁宗、宣宗三朝《實錄》，以之為綱，博采官私史籍、方志、檔案、文集、專著、譜牒、筆記等，年經月緯，綱舉目張。

五、《編年》所錄文獻，一事一條，先述梗概，繼摘原文，逐條隨文標注所出，以示徵信。

六、凡《編年》所涉之學者，皆於其卒年摘述碑銘傳狀。

七、對實難判定確切年月，或其時間尚存異說之文獻，擇善而從，務求其是，並酌加考釋，多聞闕疑。

八、《編年》所繫年月，皆係農曆。

九、《編年》為集體勞作之結晶，自二〇〇〇年肇始，迄於二〇〇四年歲事，先後辛勤其間之同仁凡十二位，為汪君學群、林君存陽、楊君艷秋、吳君伯姪、楊君海英、李君華川、高君翔、陳君連營、曹君江紅、袁君立澤、梁君勇、楊君朝亮。

十、全書先由祖武草擬選目，凡涉學者百餘人。諸君各擇其人，人自編年，然後陸續彙齊，增刪輯訂。諸君所提供之學者編年稿，凡七十四份，依次為：

汪君學群：惠棟、程廷祚、孫星衍、焦循、王念孫、王引之、張惠言、

江藩、方東樹、莊存與、莊述祖、劉逢祿、宋翔鳳、孔廣森。

林君存陽：江永、汪紱、沈彤、凌廷堪、盧文弨、王昶、畢沅、盛百二、雷鋐、汪中、汪喜孫、顧廣圻、顧棟高、秦蕙田、徐松、祁韻士。

楊君艷秋：錢大昕、王鳴盛、趙翼、章學誠、邵晉涵、楊椿、洪亮吉、劉台拱、沈垚、姚瑩、章宗源、朱珔。

吳君伯姪：沈德潛、杭世駿、厲鶚、袁枚、齊召南、李調元。

楊君海英：嚴元照、楊鳳苞、全祖望、嚴可均。

李君華川：錢泳、黃景仁、陳壽祺、管同、錢儀吉、俞正燮。

高君翔：錢大昕（重出）、張廷玉、崔述、紀昀。

陳君連營：姚鼐、翁方綱、蔣士銓、洪亮吉（重出）、汪輝祖、魏源、龔自珍。

曹君江紅：盧見曾、朱筠、朱珔、彭紹升。

楊君朝亮：李紱。

十一、《編年》定稿，皆請林君存陽、汪君學群輸入電腦，二君反覆校覈，受累最多。楊君艷秋不辭辛勞，搜求文獻，亦多費心力。

十二、乾嘉時期，傳世文獻極富，經史子集，包羅萬有。本書所輯，不過掇拾其間之一隅，旨在記錄此一時期之學術演進源流。能否得其大要，尚無把握，敬請諸位先進批評。至於輯錄之未備，乃至錯訛，當在所多有，尤盼方家大雅多賜教誨。

目 錄

編纂緣起	1
凡例	1
乾隆元年丙辰 1736 年	1
乾隆二年丁巳 1737 年	22
乾隆三年戊午 1738 年	27
乾隆四年己未 1739 年	35
乾隆五年庚申 1740 年	40
乾隆六年辛酉 1741 年	43
乾隆七年壬戌 1742 年	48
乾隆八年癸亥 1743 年	53
乾隆九年甲子 1744 年	62
乾隆十年乙丑 1745 年	68
乾隆十一年丙寅 1746 年	73
乾隆十二年丁卯 1747 年	77
乾隆十三年戊辰 1748 年	82
乾隆十四年己巳 1749 年	87
乾隆十五年庚午 1750 年	94
乾隆十六年辛未 1751 年	100
乾隆十七年壬申 1752 年	107
乾隆十八年癸酉 1753 年	115
乾隆十九年甲戌 1754 年	121
乾隆二十年乙亥 1755 年	129

乾隆二十一年丙子	1756 年	137
乾隆二十二年丁丑	1757 年	144
乾隆二十三年戊寅	1758 年	150
乾隆二十四年己卯	1759 年	158
乾隆二十五年庚辰	1760 年	164
乾隆二十六年辛巳	1761 年	168
乾隆二十七年壬午	1762 年	172
乾隆二十八年癸未	1763 年	174
乾隆二十九年甲申	1764 年	177
乾隆三十年乙酉	1765 年	179
乾隆三十一年丙戌	1766 年	184
乾隆三十二年丁亥	1767 年	188
乾隆三十三年戊子	1768 年	193
乾隆三十四年己丑	1769 年	197
乾隆三十五年庚寅	1770 年	202
乾隆三十六年辛卯	1771 年	206
乾隆三十七年壬辰	1772 年	212
乾隆三十八年癸巳	1773 年	223
乾隆三十九年甲午	1774 年	236
乾隆四十年乙未	1775 年	243
乾隆四十一年丙申	1776 年	256
乾隆四十二年丁酉	1777 年	267
乾隆四十三年戊戌	1778 年	283
乾隆四十四年己亥	1779 年	290
乾隆四十五年庚子	1780 年	301
乾隆四十六年辛丑	1781 年	310
乾隆四十七年壬寅	1782 年	322
乾隆四十八年癸卯	1783 年	331
乾隆四十九年甲辰	1784 年	341
乾隆五十年乙巳	1785 年	353
乾隆五十一年丙午	1786 年	362

乾隆五十二年丁未	1787 年	368
乾隆五十三年戊申	1788 年	384
乾隆五十四年己酉	1789 年	395
乾隆五十五年庚戌	1790 年	408
乾隆五十六年辛亥	1791 年	421
乾隆五十七年壬子	1792 年	432
乾隆五十八年癸丑	1793 年	452
乾隆五十九年甲寅	1794 年	470
乾隆六十年乙卯	1795 年	479
嘉慶元年丙辰	1796 年	496
嘉慶二年丁巳	1797 年	519
嘉慶三年戊午	1798 年	538
嘉慶四年己未	1799 年	556
嘉慶五年庚申	1800 年	571
嘉慶六年辛酉	1801 年	585
嘉慶七年壬戌	1802 年	596
嘉慶八年癸亥	1803 年	609
嘉慶九年甲子	1804 年	626
嘉慶十年乙丑	1805 年	638
嘉慶十一年丙寅	1806 年	650
嘉慶十二年丁卯	1807 年	663
嘉慶十三年戊辰	1808 年	677
嘉慶十四年己巳	1809 年	689
嘉慶十五年庚午	1810 年	704
嘉慶十六年辛未	1811 年	714
嘉慶十七年壬申	1812 年	723
嘉慶十八年癸酉	1813 年	737
嘉慶十九年甲戌	1814 年	748
嘉慶二十年乙亥	1815 年	761
嘉慶二十一年丙子	1816 年	774
嘉慶二十二年丁丑	1817 年	783

嘉慶二十三年戊寅	1818 年	793
嘉慶二十四年己卯	1819 年	799
嘉慶二十五年庚辰	1820 年	806
道光元年辛巳	1821 年	810
道光二年壬午	1822 年	816
道光三年癸未	1823 年	824
道光四年甲申	1824 年	831
道光五年乙酉	1825 年	837
道光六年丙戌	1826 年	844
道光七年丁亥	1827 年	851
道光八年戊子	1828 年	854
道光九年己丑	1829 年	860
道光十年庚寅	1830 年	867
道光十一年辛卯	1831 年	872
道光十二年壬辰	1832 年	879
道光十三年癸巳	1833 年	883
道光十四年甲午	1834 年	886
道光十五年乙未	1835 年	894
道光十六年丙申	1836 年	896
道光十七年丁酉	1837 年	898
道光十八年戊戌	1838 年	909
道光十九年己亥	1839 年	913
主要引用書目		917

乾隆元年丙辰 1736 年

正月二十日，清廷嚴斥御史謝濟世著《學庸註疏》，指爲“謬妄無稽，甚爲學術人心之害”。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一一乾隆元年正月乙卯條記：

總理事務王大臣議奏，御史謝濟世進自著《學庸註疏》，於經義未窺毫末。其稱明初尊朱之令，以同鄉同姓之故，名爲表章聖賢，實則推尊本朝，尤屬謬妄無稽，甚爲學術人心之害。請嚴飭發還其書。從之。

正月，汪紱著《禮記章句》並《或問》成。

據汪紱《雙池文集》卷之五《禮記章句序乾隆元年丙辰》記：

《小戴》四十九篇，大抵純駁相雜，蓋漢儒傳記之屬耳。而自漢以來，竝列學官，莫之或易。下及元明，設科取士，皆唯以《戴記》，而《周禮》、《儀禮》蓋不與焉，慎矣！然《儀禮》先聖之灋，而行禮者貴得聖人之心，無得於聖人之心，則節文亦末焉已爾。《戴記》雖不能皆純，而古人遺意，與夫先聖微言，有傳之未失其真者，則皆有禮樂精義所存。是以由《曲臺》而《大戴》，由《大戴》而《小戴》，亦既愈汰愈嚴。今《大戴》餘篇猶存，而程朱自《小戴》表章《學》、《庸》，遂以紹千聖相傳之道統，知《小戴》之獲列於經，非無謂也。況世遠言湮，經殘禮廢，而情深服古之儒，志在踐履先王，以求陶淑其身心，以昭周孔之訓，其因文而得意，因略而得詳者，舍是書其曷從也哉？……顧先儒之治《小戴》者，鄭注既祖識緯，孔疏一於附會，皇、熊漫濫，鮮有可觀。是無論《戴記》之駁者，愈遠愈離，即其中之所謂

純者，亦因之而盡駁。宋儒程、張雖乃時發精義，而未嘗統爲折衷。朱子既看《儀禮》有序，而欲因經附傳，斯《記》庶幾就理，未克成書，以付黃勉齋。然勉齋所手定，又似與朱子舊說稍殊，要於二禮全書，亦未遑詳爲梳櫛也。外此，則荆國既多矯誣，藍田未免束縛，方氏附會爲多，石梁批剝過當。餘若輔氏、饒氏、應氏、吳氏之徒，各有發明，而劉氏時多粹語，陳氏考據詳慎，時爲特出者歟！獨是制科《戴記》取士，於是士雖名爲習禮，徒矜羔雁先資，遂至武林之《集解》，凡遇喪禮，皆盡行刪闕，是宜乎雲莊之浩然興嘆也。草廬多所紛更，果於自用，雖今人有崇事其說者，於鄙意則未敢愜焉。要以平易純正，則寧取雲莊爲最。但陳注或雜引他說，不爲折衷，或隨手摭援，不順文義，而其間擇之未精，語之未詳者，亦所時見。紱每讀之，而有不能釋然於心者，常欲更爲蒐剔，以示來茲。……因即雲莊舊注，略復蒐輯紹聞，更參鄙見，斟酌去取，別爲章句，手錄成書。雖所取用不過數家，深慙孤陋，然前聖作述之心，及高堂生、蕭奮、孟卿、后蒼、二戴相傳說禮之意，與夫學禮者身心之範，或亦其有得焉，以無戾於先儒也乎？若乃因經附傳，而合斯《記》於《儀禮》，則竊有志也，而姑待焉。亦以《小戴》爲今日習禮專經，故莫若詳於是焉，以斯爲《儀禮》之筏也。篇次悉因舊本，毋若應刪吳裂。至其所以去取之故，是非之辨，有非章句所能悉載者，則又竊附朱子《四書或問》之例，別著《或問》一編，以盡其說。世有取此書而閱之者，或亦可以爲《儀禮》之堦，而資風教之一助；更取《或問》而閱之，其亦可以知紱之心矣。

案：據余龍光《雙池先生年譜》卷之二，“乾隆元年丙辰四十五歲”條稱：“春正月，《禮記章句》成，十卷；又成《或問》四卷。”故繫此文於此。

二月四日，僉都御史李徽奏請“訂《孝經》入《四子書》，進程子顥入大成殿”，爲清廷嚴詞斥責。高宗令將批駁語“頒發天下學政”。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一二乾隆元年二月戊辰條記：

四子之書，乃朱子所自訂，刊於臨漳。宋理宗頒行學宮，至元、明以及我朝，遵行已久。《大學》、《中庸》，程子從《禮記》摘出，朱子訂入《四書》。《孝經》單行，篇章無多，何可與《四書》並列？朱子

爲《孝經刊誤》，疑其非盡聖人之言，說得都不親切。吳澄亦曰，今文亦不無可疑。疑其所可疑，信其所可信，去其所可去，存其所可存，朱子意也。制科取士，第一場首試《四書》文三篇，二場用《孝經》論一篇，與《性理》互出，所以尊崇聖經，總期發明經義，文與論何擇！李徽欲請訂入《四書》，將使天下後世，謂《四書》訂於朱子，五書訂於李徽，殊不自量之甚。朱子熹羽翼經傳，闡發義蘊，會萃群言，衷於至當。《四書集註章句》，親切詳明，使學者涵泳紬繹，具見聖賢立言精意。我聖祖仁皇帝，特進朱子熹入配大成殿，所以爲天下萬世學者樹之標準，俾知所趨向，非以朱子熹爲賢於周、程諸儒也。如李徽所言，程子顥亦宜入大成殿，周子敦頤以下，均可以次詳酌。則周子敦頤、二程子頤、張子載、邵子雍，皆宜附於十哲之列。孔子及門，如南容、有若、子賤諸賢，不亞於程、周諸子，並不亞於十哲，亦未盡入大成殿中。踵事日增，將貽後議。揆諸尊崇至聖，以師表萬世之至意，亦豈有當？至於性善之說，詳於《孟子》，皆淵源之論。李徽以人性之善爲支派，謂程子顥解“繼之者善”，亦人性之支派。指此爲有功性旨，是不獨有悖孟子，亦大非程子之意。敷陳舛謬，學術攸關，誠恐無知效尤，或詆毀先賢，或穿鑿經義，或託名理學，自便其私，大爲世道人心之害。請嚴申飭。得旨：這所奏是。著交該部頒發天下學政，咸使遵行。

二月十六日，高宗頒諭，再斥謝濟世、李徽。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一三乾隆元年二月庚辰條記：

謝濟世請用其自註《學》、《庸》，易朱子《章句》，頒行天下。獨不自揣己與朱子分量，相隔如雲泥，而肆口詆毀，狂悖已極。且謂明代以同鄉同姓，尊崇朱子之書，則直如囊下老婢，陳說古事，雖鄉里小兒，亦將聞而失笑也。李徽欲以《孝經》與《四書》並列爲五，立義支離，屬辭鄙淺。於宋、元大儒所論《孝經》源流離合，曾未寓目，即欲變亂歷代論定，列於學官，數百年不易之舊章，亦不自量之甚矣。

二月二十三日，高宗頒諭，專言博學鴻詞特科事宜，以九月爲到京最後期限。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一三乾隆元年二月丁亥條記：

諭：內外臣工所舉博學鴻詞，聞已有一百餘人，祇因到京未齊，不便即行考試，其赴考先至者，未免旅食艱難。著從三月為始，每人月給銀四兩，資其膏火，在戶部按名給發，俟考試後停止。若有現任在京食俸者，即不必支給。並行文外省，令未到之人，俱於九月以前到京。若該省無續舉之人，亦即報部知之，免致久待。

此時京城，四方學人雲集，“徵歌選勝，極一時之盛”。

據杭世駿《詞科餘話》記：

甲寅冬，余與厲太鴻同被徵，星齋以進士學習閩省，亦列薦牘，濡滯未至。時鄞縣全紹衣祖望尚留京師，除夕夢余及太鴻兩人抵京，歡然道故，有詩紀其事。予自乙卯除夕辭家，以丙辰正月晦抵都。時被徵之士麇集京師，故人吳江迓雲龍，錢塘桑調元、符曾，皆有次韻詩。與予同薦者十一人，（浙江總督上蔡程元章舉十八人：嚴遂成、厲鶚、杭世駿、沈炳謙、齊召南、張懋建、周長發、汪沆、周琰、周大樞、萬光泰、陳士璠、邵昂霄、程川、孫詒年、李宗潮、錢載。陳句山則閩撫所舉。）星齋亦自閩至，公譙於汪西灝小眠齋，徵歌選勝，極一時之盛。

又據袁枚《小倉山房文集》卷十四《胡稚威哀詞》記：

吾與稚威同薦鴻詞。初見，謂曰：“美才多，奇才少，子奇才也。年少修業而息之，他日為唐之文章者，吾子也。”呼車行，稱余於前輩齊次風、商寶意、杭堇浦、王次山諸先生，而勸之來交。

又據杭世駿《詞科掌錄》卷二記：

是科徵士中，吾石友三人，皆據天下之最。太鴻之詩，稚威之古文，紹衣之考證穿穴，求之近代，罕有倫比。紹衣丙辰先成進士，改庶常，例不當試，後以散館出外。稚威以疾，太鴻以違式，皆不得在詞館，豈非命哉！

三月六日，高宗頒諭，寬赦汪景祺、查嗣庭二文字獄案牽連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一四乾隆元年三月庚子條記：

諭總理事務王大臣：朕查閱汪景祺等舊案，景祺狂亂悖逆，罪不容誅。但其逆書《西征筆記》，乃出遊秦省時所作，其兄弟族屬，南北遠隔，皆不知情。今事已十載有餘，著將伊兄弟及兄弟之子發遣寧古塔者，開恩赦回。其族人牽連革禁者，悉予寬宥。查嗣庭本身已經正法，其子姪等拘繫配所，亦將十載，亦著從寬赦回。

三月十三日，清廷下令，頒發《十三經》、《二十一史》於各省府州縣學。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一四乾隆元年三月丁未條記：

協辦大學士三泰奏請，頒發《十三經》、《二十一史》各一部，於各省會府學中，令督撫刊印，分給府州縣學。部議應令督撫於省會書院，及有尊經閣之府州縣，就近動項購買頒發。從之。

三月二十四日，高宗批准國子監祭酒楊名時奏，頒發官修諸經說於太學。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一五乾隆元年三月戊午條記：

尚書銜兼管國子監祭酒事楊名時，請頒聖祖仁皇帝御製《周易折中》、《性理精義》、《朱子全書》，欽定《尚書傳說彙纂》、《詩經傳說彙纂》、《春秋傳說彙纂》，各書十六部，儲於太學，刊示諸生。得旨：楊名時所請書籍，著將武英殿現有者，各種發二十部。餘照所請行。

四月二十七日，高宗頒諭，命廣布官修經書，定生員加試經解。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一七乾隆元年四月辛卯條記：

諭總理事務王大臣：從來經學盛則人才多，人才多則俗化茂。稽諸史冊，成效昭然。我皇祖聖祖仁皇帝，道隆義項，學貫天人，凡藝圃書倉，靡不博覽。而尤以經學為首重，御纂《周易折中》、《尚書彙纂》、《詩經彙纂》、《春秋彙纂》等編，又有《朱子全書》、《性理精義》，正學昌明，著作大備。我皇考世宗憲皇帝，至德同符，孝思不匱，時敕直

省布政司，將諸書敬謹刊刻，准士子赴司，呈請刷印。蓋欲以廣聖教，振儒風，甚盛典也。……著直省撫藩諸臣，加意招募坊賈人等，聽其刷印，通行鬻賣，嚴禁胥吏阻撓需索之弊。但使坊賈皆樂於刷印，斯士子皆易於購買，庶幾家傳戶誦，足以大廣厥傳。朕又思聖祖仁皇帝四經之纂，實綜自漢迄明，二千餘年群儒之說，而折其中，視前明《大全》之編，僅輯宋、元講解，未免膚雜者，相去懸殊。各省學臣，職在勸課實學，則莫要於宣揚聖教，以立士子之根柢。每科歲案臨時，豫飭各該學，確訪生童中有誦讀御纂諸經者，或專一經，或兼他經，著開名冊報。俟考試文藝之後，該學政就四經中，斟酌舊說有所別異處，摘取數條，另期發問。只令依義條答，不必責以文采。有能答不失指者，所試文稍平順，童生即予入泮，生員即予補廩，以示鼓勵。務宜實力奉行，以副朕尊經育才之意。

五月二十七日，清廷頒發《律曆淵源》於各省。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一九乾隆元年五月庚申條記：

頒發聖祖仁皇帝御製《律曆淵源》於直省學宮、書院。

六月一日，高宗頒諭，整飭書院教育。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二〇乾隆元年六月甲子條記：

訓飭直省書院師生諭：書院之制，所以導進人才，廣學校所不及。我世宗憲皇帝，命設之省會，發帑金以資膏火，恩意至渥也。……若僅攻舉業，已為儒者末務。況藉為聲氣之資，游揚之具，內無益於身心，外無補於民物。即降而求文章成名，足希古之立言者，亦不多得。寧養士之初旨耶？該部即行文各省督撫學政，凡書院之長，必選經明行修，足為多士模範者，以禮聘請。負笈生徒，必擇鄉里秀異，沉潛學問者，肄業其中。其恃才放誕，佻達不羈之士，不得濫入書院中。

六月十六日，高宗頒諭，命開館纂修《三禮義疏》。

據《高宗實錄》卷二一乾隆元年六月己卯條記：

諭總理事務王大臣：昔我皇祖聖祖仁皇帝，闡明經學，嘉惠萬世，